

番禺区信访局 2017 年部门预算

（完善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番禺区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区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项目绩效目标表
 -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当年未公开此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番禺区信访局概况

一、番禺区信访局主要职能

番禺信访局是区委、区政府主管信访的工作部门。番禺区信访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区委、区政府有关信访工作的决策和部署并组织实施；负责研究、草拟有关信访工作的政策及规范性文件，制订规章制度。

（二）处理群众和境外人士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及时、准确向区委、区政府反馈来信、来访、来电、来邮（电子邮件）和网上信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研究、分析信访动态和信息，开展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提出完善政策、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三）承办中央、省、市和区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区直部门和镇、街道转送、交办、督办有关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负责协调处理跨地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负责办理信访复查、复核工作。

（四）组织开展信访矛盾排查调处工作，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重大矛盾排查调处情况；协调有关部门处置集体上访和非正常上访事件，维护区委、区政府信访秩序；协调

处理基层信访部门在信访工作中遇到的复杂问题和重要事项；协调有关部门做好我区群众到省（市）进京非正常上访的劝返工作。

（五）指导全区信访业务工作，督促、检查、协调、指导区直部门和镇、街道信访业务工作；指导区长专线电话网络单位的信访工作；负责信访工作宣传、信息发布和经验交流；组织信访干部的业务培训；指导全区信访部门信息化建设。

（六）承办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区领导直接反映的信访事项；负责区信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区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七）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信访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番禺区信访局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0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0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0 个、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0 个、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0 个、公益三类事业单位 0 个、经营服务类事业单位 0 个。与 2016 年对比，没有发生变化。

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	行政单位
2	/	参公事业单位
3	/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	/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	财政核补事业单位
6	/	公益二类事业单位
7	/	经费自筹事业单位
8	/	公益三类事业单位
9	/	经营服务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10 人，在职实有人数 1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0 人、军转干编制 0 人、后勤服务人员 0 人、其他编制 6 人（其中区综治信访维稳中心 2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 人；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 3 人。

与 2016 年对比，编制人数没有发生变化，在职实有人员增加 1 人，离休人员没有发生变化，退休人员没有发生变化。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番禺区信访局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548.45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本年收入 548.45 万元，占收入预算 100%；本年支出 548.45 万元。

二、2017 年部门预算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548.45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548.45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548.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占 1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x.xx%；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其他各类资金 0 万元，占 0%。

三、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预算 548.45 万元（详见表三）。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426.75 万元，占支出预算 77.81%，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53.6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65 万元；项目支出 120.65 万元，占支出预算 22.19%，其中：经常性项目 120.2 万元，一次性项目 1.5 万元；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0 万元，占支出预算 0%。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61 万元，占 77.9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 万元，占 1.5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4 万元，占 1.78%；住房保障支出 102.69 万元，占 18.72%。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548.45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减少 13.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26.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7.32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计划生育服务支出增加；项目支出 12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0.80 万元，主要是压减财政预算，厉行节约。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5.11 万元，下降 7.59%，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幅度较大。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 万元，增长 2.38%，主要是生活补贴有所调整。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49 万元，增长 199.69%，主要是包括三年计生达标奖。

住房保障支出 102.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95 万元，增长 17.04%，主要是购房补贴有所增加。

（1）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 52.45 万元（具体详见表六）

（2）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121.7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120.2 万元、一次性项目 1.5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2.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九）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1.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0 万元（详见表八），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0。

2.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财政专项资金预算 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九）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0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 万元，占 0%；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0 万元，占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0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4.38 万元（详见表十），比上年预算减少 0 万元，下降 18.59%。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是调减；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对比，没有发生变化；

3.公务用车运行费 2.1 万元，用于保障 1 辆一般公务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和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运行，比上年对比，没有发生变化；

4.公务接待费预算 1.28 万元，比上年对比，没有发生变化。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1.45 万元（详见表十），主要用于电视电话会议和各类工作会议，比上年对比，没有发生变化。

六、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十一）

七、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区 2017 年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实

施方案》的通知（番财〔2017〕49号）规定，番禺区信访局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0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详见表十二）。

八、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52.45 万元。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54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61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8.45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7.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4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4
三、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医疗保障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计划生育事务	9.74
五、上级补助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2.69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住房改革支出	102.69
七、其他收入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48.4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48.45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财政应返还额度			
十、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548.45	支 出 总 计	548.45

表三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区级财政专项资金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548.45	426.75	253.65	52.45	120.65	121.70	120.20	1.50	
			167	信访局	548.45	426.75	253.65	52.45	120.65	121.70	120.20	1.50	
			167001	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548.45	426.75	253.65	52.45	120.65	121.70	120.20	1.50	
201	03	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7.37	267.37	218.47	48.9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121.70					121.70	120.20	1.5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8.53	38.53	35.17	3.36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42	8.42		0.19	8.23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9.74	9.74			9.7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13	37.13			37.1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65.56	65.56			65.56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548.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7.61	427.61		
(一) 一般公共预算	548.45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7.61	427.61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42	8.42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42	8.42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9.74	9.74		
		医疗保障	0.00	0.00		
		计划生育事务	9.74	9.74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2.69	102.69		
		住房改革支出	102.69	102.69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48.4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48.45	548.45		
		结转下年				
二、上年结转						
收 入 总 计	548.45	支 出 总 计	548.45	548.45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功能科目）	2016 年预算				2017 年预算							
类	款	项			年初预 算	调整后 预算	预算执 行	执行率 （%）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 利 支出	商品和 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 目	一次性项 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561.93	665.42	635.72	95.54	548.45	426.75	253.65	52.45	120.65	286.70	285.20	1.50
			167	信访局	561.93	665.42	635.72	95.54	548.45	426.75	253.65	52.45	120.65	286.70	285.20	1.50
			167001	广州市番禺区信 访局本级	561.93	665.42	635.72	95.54	548.45	426.75	253.65	52.45	120.65	286.70	285.20	1.50
201	03	01		行政运行（政 府办公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务）	226.89	287.56	281.17	97.78	267.37	267.37	218.47	48.90				
201	03	08		信访事务	192.50	230.48	222.43	96.51	121.70					121.70	120.20	1.50
201	03	99		其他政府办公 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43.33	43.33	41.11	94.88	38.53	38.53	35.17	3.36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 政单位离退休	8.22	8.66	8.64	99.77	8.42	8.42		0.19	8.23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3.25	3.25	3.25	100.00	9.74	9.74			9.7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45.77	45.77	32.64	71.31	37.13	37.13			37.13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1.97	46.37	45.48	98.08	65.56	65.56			65.56			
201	31	99		其他党委办公 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支出	—	1.00	1.00	100.0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 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预算金 额	其中：主要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预算											
			办公费	印刷费	水费	电费	物业 管理费	因公 出国 (境)费 用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 接待费	劳务费	工会 经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8	9	11	13	16	17	18	21	23	25
	合计	52.45	18.37	1.50						0.10			1.80	2.10
	信访局	52.45	18.37	1.50						0.10			1.80	2.10
167001	广州市番禺区 信访局本级	52.45	18.37	1.50						0.10			1.80	2.10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部门项目）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项目名称（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项目绩	2017 年预
			码			效目标	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21.70
				信访局			121.70
				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121.70
				经常性项目			120.20
201	03	08	167001	信访工作领导小组经费	根据《关于调整番禺区信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的通知》的精神，我区成立了信访工作领导小组，用于该小组的日常办公费，专案专办费，及开展信访协调活动等。		2.00
201	03	08	167001	处理集体上访、非正常上访、突发事件专项经费	用于负责处理全区集体上访、非正常上访及突发事件，以及组织信访问题严重的责任单位开展矛盾排查处理工作。		7.70
201	03	08	167001	区领导接访活动经费	根据《关于印发〈番禺区领导干部定期分类接访群众来访工作暂行办法〉的通知》的精神，用于市领导、区领导接访、下访、约访，支出包括：场地租用、布置费，文件资料印刷费、文具，矿泉水，案件的办案费等		7.00
201	03	08	167001	驻京、进省、进市维稳、布控和劝返经费	用于在全国“两会”、春节、国庆等信访维护工作敏感时期，协调进京、到省、市上访案件的交通费、住宿费、办公费、邮电费、协调会议费、工作午餐费、处置突发事件等费用。		16.00
201	03	08	167001	与国家信访、省、市信访部门协调维稳，到外地信访局交流维稳督查	根据我局三定方案的职能，为保证信访维稳工作的质量，每年我局代表区委、区政府向广州市、广东省及国家信访局汇报工作、沟通信息、接受业务指导、进行必要的业务联络；在我区出现重大信访问题时，请求上级信访部门进行协调和帮助；到有创新、有经验、		9.60

					取得实效的信访部门进行各项业务交流。		
201	03	08	167001	加强镇（街）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及村（居）接访工作建设	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市番禺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关于加强镇街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建设的意见〉的通知》的精神，我局负责牵头该中心的建设，组织各镇街、职能部门信访人员和村两委及社区居委信访人员的进行培训。		6.00
201	03	08	167001	区信访督查督办工作经费	根据区编委核定的职能及《关于印发〈番禺区信访督查工作制度〉的通知》、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信访督办、考核工作的意见（试行）》的通知，主要用于督办国家、省、市信访局及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信访案件，区领导批示交办件，重大集体上访和群体性事件，镇街、各部门办理的重大疑难信访案件；根据办案的需要，组织信访督办人员深入各镇（街）和区属有关部门进行下访协调督办；及时做好总结和推广好经验、好做法。		5.60
201	03	08	167001	区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小组经费	根据《关于开展“民生信访问题与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成立广州市番禺区加强信访工作和维护社会稳定协调领导小组，该小组办公室设在我局，肩负我区维稳工作的布置，该小组的活动经费和办公费均由我局支出。		6.00
201	03	08	167001	信访工作辅助人员工资	用于支付聘请的专业档案人员、辅助工作人员、司机、清洁人员等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加班费用等。		31.00
201	03	08	167001	重点案件办案专项经费	用于重点案件的协调、跟踪督办并组织相关镇街、职能部门、社区、企业、村等相关人员参加信访协调会；处理上级市领导交办案件，区领导批示案件、包案案件、市长专线重点案件等。		9.70
201	03	08	167001	区综治信访维稳中心日常运作经费	根据番办发[2010]4号《关于印发〈番禺区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主要用于区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开展各项工作的办公费，协调案件费，对各镇街中心和工作人员的指导、培训。		11.60
201	03	08	167001	开展省“进家门、问民生、解难题”活动专项经费	根据《关于〈印发广州市开展“进家门、问民生、解难题”探访重复信访户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的精神，用于对本区的老上访户及经常上访的军队退役人员进行慰问，对其发放节日慰问金和果篮、食品、生活用品等。		8.00
				一次性项目			1.50
201	03	08	167001	全区上半年工作总结会议	用于上半年会议的场地租用费和布置费，会议资料费、文具、印刷费，矿泉水费等。		0.50

表九

区级财政专项资金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十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部门名称	2016 年预算						2017 年预算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 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经费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5.38	2.00		2.10	1.28	1.45	4.38	1.00		2.10	1.28	1.45
167	信访局	5.38	2.00		2.10	1.28	1.45	4.38	1.00		2.10	1.28	1.45
167001	广州市番禺区 信访局本级	5.38	2.00		2.10	1.28	1.45	4.38	1.00		2.10	1.28	1.45

表十一

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1	2	3	4	5	6	7	8

表十二

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时间	2017 年项目 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 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 指标	上年度项目 绩效完成情况
1									
2									
3									
4									
5									
6									
7									
8									

- 备注：1. “项目属性” 栏可选以下三类：新增项目、持续项目、跨年度项目。
2. “资金支出方向” 请按经济分类科目填写，如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
3.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请填写三个以上关键指标的内容及预计完成值，如：体育场馆开放率达到 70%。
4. “上年度项目完成情况” 请填写上年度预算完成情况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表十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当年未公开此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番禺区信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17 年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合计	426. 7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3. 64
301	01	基本工资	46. 24
301	02	津贴补贴	172. 23
301	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 6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 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 20
302	01	办公费	18. 37
302	02	印刷费	1. 50
302	07	邮电费	2. 00
302	13	维修(护)费	1. 00
302	16	培训费	0. 10
302	28	工会经费	1. 80
302	29	福利费	7. 8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1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1. 3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1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 66
303	02	退休费	8. 23
303	09	奖励金	9. 74
303	11	住房公积金	37. 13
303	13	购房补贴	65. 5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 25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1.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5.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6.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